



各位持牌人：

**有关：采取资讯保安措施以保障客户个人资料**

鉴于早前有电讯公司发生客户个人资料外洩事件，信息保安近日再度备受社会关注。由于地产代理须备存客户的个人资料，例如他们的姓名、地址、身分证明文件类别及号码等，地产代理监管局（「监管局」）提醒持牌人，必须确保这些资料被妥善处理及保管。

根据《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》以及监管局最近发出的执业通告（[编号 18-01\(CR\)](#)），持牌人必须取得包括客户的身分证明文件副本以作备存。因此，所有持牌人均须注意，妥善保管所收集到的个人资料至为重要。

持牌人应留意，根据[编号 13-05\(CR\)](#)的执业通告，持牌人必须是为了向客户提供地产代理服务所需而收集其个人资料，同时不可在未获得客户同意下，将其个人资料用作任何其他用途。持牌人亦须采取所有切实可行的步骤，妥善保管载有个人资料的文件，以防遗失或被未获授权的第三者查阅。

此外，根据[编号 09-10\(CR\)](#)的执业通告，持牌人应采取资讯保安措施，以保障资料私隐，并设立必要的保障措施以管理由外判承包商提供的服务。至于需采取何等措施，持牌人应参阅由监管局发出的[《资讯保安及私隐保護政策》](#)。

监管局提醒持牌人，应再次阅读上述执业通告及政策，采取必要措施保障资讯安全。

地产代理监管局

2018 年 4 月 27 日